江聲報外
民國廿一年 十月廿四日 星期一

章古台站克復
義軍進攻彰武縣
馬占山電告猛力攻黑垣
蘇炳文與日談判不屈服

△北平二十三日電，交通界息，義縣義軍，因後援不足，業向七里河子引退，日甲車在義縣車站扼守，仍陸續增援不已，又通遼線上之章古台車站，爲義軍佔領，即向彰武縣進攻，同時克復通遼之義軍，亦派隊由伊胡塔向彰武縣進攻，日方刻由溝幫子調車往援云，

△北平二十二日電，馬占山電平報告軍情云，漢司令炳珊已於十四日在拜泉就職，所部集中泰安，擬與宋喜和旅聯絡，向省垣進攻，訥河我部亦於十五日出動，士氣甚旺，省垣敵逆極感恐慌等語，

△哈爾賓二十二日路透電，日方消息，王德林部隊在甯古塔一帶集中，有進攻模樣，日人與蘇炳文談判毫無結果，蘇氏部屬，致反對滿洲，本人無力制止，敷衍日方，日滿當局刻在長春籌劃應付蘇部辦法，但蘇部認日軍無進迫富拉爾基之意、滿洲軍隊現無能力反攻，故態度頗爲堅強，

韓復榘請辭職
蔣特電蔣伯誠詢問眞相
北平各要人正奔走調停
張學良電勸打銷辭意

△北平二十三日電，韓請辭職後，蔣特電蔣伯誠詢問眞相，張學良亦定二十三日晚召韓代表劉熙衆等確商調解辦法，各要人均多方奔走，擬於最近商定切實辦法，俟得中央同意，即進行調解，

△濟南二十三日電，張學良昨有電到濟，勸韓打銷辭意，

△南京二十三日電，劉珍年代表楊力川二十三日謁何應欽，報告劉軍遵令駐紮掖萊等縣情形，並請示解決魯事辦法云，

林主席昨晨抵滬
返京期未定
登陸時語記者
「閩省府改組未有所聞」

△上海二十三日電，林主席於(二十三)晨抵滬，該輪於十一時到滬，即乘小輪渡江，登岸返寓休息，據林談，余離京久，對中央一切，無從談起，報告書曾在閩過目，惟現非發表意見之時，此事可由外部負責辦理，閩省府近無變動，財政仍甚困難，陳國輝將由省府及軍事司法三方組法庭審判，部隊改編，將縮爲四團，返京期未定，

△上海廿三日電，林主席廿三日晨十一時抵滬，市公安局長等到埠歡迎，林登岸後，語記者，一，十九軍剿匪部隊，已達龍巖，二，閩省府改組說，未有所聞，省垣市政較勝於前，廈門進步更速，三，陳國輝案將組軍事審判法庭究審，法官人選決由司法省府綏靖三機關各推一人充任，四，本人對報告書意見，已提交外交委會討論，未便預佈云，林入京期尚未定，

何應欽等昨返京
今日中委談話會
將有重要報告

△南京二十三日電，明日中央黨部紀念週，前週已推定中委丁超五報告，然據確悉，前夜去滬送汪之各委員，如葉楚傖，何應欽等，將於今明晨先後到京，明日紀念週之中委談話會，將由滬返京之中委作重要報告，

△南京二十三日電，何應欽[illegible]，[illegible]部長今日送汪[illegible]

先生出國返京，諒在滬晤汪時，關於內政外交等問題，已有極詳細之討論，內容可否見告一二，答，各部會長於褚民誼先生公館晤見汪先生，除表示慰問外，並報告最近政務，汪院長出國之後，政務進行方針，大家談談，大致情形與報載彷彿，朱培德談，問，汪先生病狀如何，答，汪先生肝病仍時作痛，故晤談時發言甚少，且臥於床上，問，各部會長晤汪時，關內政及外交問題，均有極詳細之討論確否，答，各部會長晤見汪先生時，對內政外交均有談及，問，汪先生對調查團報告書之意見如何，答，汪先生對報告書意見，大致與前日發表告別書無異，問，其餘部會長是否將在滬稍作勾留，答，大約明日都可回來，

△南京二十三日電，據路局息，羅文幹陳公博二十三日午後二時離滬，乘車返京，亥初可到，何應欽，朱培德，陳紹寬，劉崇傑等二十二日晚乘快車離滬，二十三日卯抵京，

△南京今晨電，羅文幹陳公博廿三日晚十一時廿分由滬抵京，下車後，即乘汽車入城返私邸休息，

△上海今晨電，羅文幹，陳公博，二十三日晨特快車赴蘇遊覽，下午五時半特快車返京，朱家驊石青陽褚民誼二十三日夜車返京，

滿洲產業及經濟
日已有統制辦法

△上海二十三日電，日聯東京二十三日電，統制日滿產業及經濟之具體辦法，已經閣議之決定，不日組織審議機關，進行事務，該機關由內閣資源局爲中心，隨時開會審議各事，而具體原則，提交閣議決定後，即時實行，

日俄締約事
日政府在研究中
齋藤談滿洲事件……
「國聯應原諒日本之立場」？

△東京二十三日路透電，日首相齋藤談，一，列強苟切實認定滿洲經濟之發展及治安之維持，必須日本援助，則滿洲問題自可解決，二，日俄締結非侵略條約，倘對於兩國利益確實有利，日本當不殊慮，關於此事，政府正在審愼研究中，

△上海今晨電，日聯葉山二十三日電，齋藤首相於二十二日下午三時半偕婦人由東京來葉山別莊，首相在車中談時局問題，謂日本對國聯之政策，除披瀝誠意使各國諒解日本立場之外，無別對策，李頓報告書如萬寶山事件之記述，不聽當事朝鮮人之說明，而採用華方之言，日本非說明此等認識不定之事，而使其闡明白日本態度之公正及其自治的處置不可，調查團似認中國無秩序無統一之國，對於如此中國實行直接交涉實不可能之事也，如中國實現統一，則無論何時可以實行中日直接交涉，總之，此係時期之問題，如在國聯方面能諒解非有日本之援助，不能維持滿洲治安，或滿蒙成爲安樂之土，則無問題，日俄之間爲避免發生問題，訂立不侵略條約，係一良好方法，故此問題，當加研究，時局匡救事業，已在全國各地一律實行，但因地方當局不慣土木事業，不能順利進行，余信明年成績必有進步云云，

鄂省剿匪及善後
蕭之楚部佔刀峯嶺團長陣亡
建廳派員赴農村籌設合作社

△漢口廿三日電，徐向前殘股，自竄越鐵路以西後，初擬與賀股會合，現已絕望，圖竄鄂柏，但被我軍包圍痛擊於茅荻兢以西地區，即可解決，惟賀股殘匪，迭經截擊，匪多逃散，鄂中安靜，[illegible]

△漢口廿三日電，[illegible]，蕭之楚部張團廿一日晚佔刀峯嶺，于團亦將圍門山之匪擊退，[illegible]

[illegible]團長[illegible]中彈身亡，[illegible]四十四師[illegible]之[illegible]駐防大門[illegible]江京山部隊，嚴守軍紀，[illegible]，廿三日特令嘉獎，并飭[illegible]勉勵，以示令[illegible]，

△漢口廿三日電，建廳[illegible]救濟農村經濟，擬商合作指委會，就日遴員，分赴收復各縣盡量宣傳農村合作之利益，指導組織合作社，並分令省縣各農林場團長，趁此秋收登場，農民頗暇，開設農民講習會，隨時與民相接近，以推進農事云，

夏斗寅因病再辭主鄂
蔣派楊永泰慰病並挽留

△漢口二十三日電，夏斗寅病轉劇，已入武昌同濟醫院，恐因病久曠，再呈蔣辭主席職，總部仍在慰留中，蔣並派楊永泰渡江慰病，據夏左右談，夏病須長時調治，仍將續辭云，

何成濬仍留岳口
籌鄂中善後並督辦淸鄉
徐源泉由岳口抵鍾祥

△漢口二十三日電，何成濬以國庫支絀，餉糈困難，決將綏署軍需處及駐京辦事處於月底結束，以節公帑，又該署原有軍樂隊亦發交漢市府接收應用云，

△漢口二十三日電，何成濬二十三日仍留岳口籌鄂中區善後，幷督飭各部隊辦理清鄉，稍遲仍將出巡前方各收復匪區云，

△漢口二十三日電，徐源泉二十三日晨由岳口抵鍾祥，即召集當地士紳會商地方善後，二三日後再轉京山等縣巡視，

南斐發現大金礦

△南斐約翰湼斯堡二十三日路透電，維持發式斯蘭附近發現金鑛礦苗，估計開發後，可出鑛苗二萬七千六百萬噸，上述消息發布後，轟動一時，

東北第二之隱憂
及早注意西陲國防！
昨西陲協進會舉行禦侮同盟
對康藏四川三省有重要建議

△南京廿三日電，西陲協進會廿三日在京邀集廿一，甯夏，青海，西康，西藏，四川，陝西，滇(雲南)黔，(貴州)等省旅京人士舉行西陲禦侮同盟大會，到二百餘人，決議豎個方案如下，甲，關於西陲者，一，請政府消弭西陲所有糾紛，以除東北第二之隱患，二，電西陲民衆團結禦侮，三，請政府決定西陲國防計劃，四，請政府編練西陲國防軍，五，請政府從事西陲交通實業等建設，乙，關於西藏者，一，電達賴安守本土，勿事內爭，二，請中央多派有志青年入藏宣揚黨義，提高藏人智識，三，扶助藏人自治，丙，關於西康者，一，請中央設立西康省政府，二，推進西康黨務教育，丁，關於四川者，一，請政府改組川省政府，軍人不得爲省委，二，請中央抽調四川精銳部隊成邊禦侮，同時實施剿匪殖邊計劃，三，請中央注意統一四川財政，打破防區制，四，促進地方自治，

菲島國會謀增匯水
我華僑將抗議加稅

△南京二十三日電，僑委會息，菲律濱國會近提案三種，一，增加匯水，[illegible]約增稅一倍，二，嚴防僑商政策，三，受[illegible]稅不得超過百分之百之限制，各國商會聯合會[illegible]中華商會考慮，擬提抗議，

蘇俄國外宣傳總機關
將由德遷至瑞典都城

△瑞京二十三日路透電，最近一月內，蘇俄商務[illegible]抵此者絡繹不絕，各方頗多推測，同[illegible]蘇俄國外宣傳之總機關，由柏林遷[illegible]瑞典京城，因[illegible]代表在[illegible]有外交官之特權[illegible]，

[illegible]候選總統羅[illegible]法修正案，羅氏斥胡佛總統不應借款與經濟頹敗之國家，謂果若執行，將極力制止美國資金消磨於國外云，

英觀察報「觀察」
中日問題談判有希望

△倫敦二十三日路透電，觀察報社評稱，日本前以脫離國聯爲要脅，日代表會已起身赴歐，此種恫嚇，常不實行，吾人認此爲數月以來最好之消息，蓋放棄傲慢態度，乃調解成功之要素也，松岡雖曾聲言，不能接受李頓建議之第十項，但國際外交豈容幼稚，竟因松岡之聲明，遽恆失措耳，吾人對於日內瓦即將開始之談判，覺有希望云，

鐵部借英庚款修路
借款合同今日簽字

△南京二十三日電，鐵道部前商准中英庚款董事會，借撥英金五十萬鎊(約合華幣九百萬元)，在英採購材料，修補津浦，京滬等路，茲悉該項材料均已由英購就運華，惟借款合同因條件商未商妥，故迄未正式簽字，現庚款董事長朱家驊，已與鐵道部長顧孟餘商妥，朱氏業於前日簽字，明日即由英庚款董事會送往鐵長顧孟餘家簽字，發生效力，聞該項借款，即以各該路收入，作爲付息[illegible]

段[illegible]返津

△北平二十三日路透電，段祺瑞與光新今日返津，

王樹翰返平復命
湯國楨昨離太原返平

△北平二十三日電，王樹翰三十三日晨返平，晚謁張復命，並定日內再赴漢，

△太原二十三日電，張學良代表湯國楨來晉謁閻，湯廿三日午返平，

陳調元昨由漢抵京

△南京二十三日電，陳調元阮肇昌二十三日由漢乘江新輪抵京，稍作勾留，即返防，

廣州市昨戶口大淸查
學生二千餘出發援助調查
鳴砲—發傳單—宣告戒嚴

△廣州二十三日路透電，廣州今晨開始第一次淸查戶口，事前鳴砲廿一響，宣告開始調查，并派憲警多名，散發傳單，各校學生二千餘人，援助當局淸查戶口，當局因防共黨或其他不良份子之擾亂，宣告戒嚴，各處均有軍隊防守，

[illegible]之江昨晚離漢返京

△漢口二十三日電，中央國術館長張之江，二十三日晨應武昌中華大學之請往演講，據談此次來漢，並無任務，國難嚴重，而全民族精神仍萎靡頹喪，非提倡國術無以救亡，已擬有提倡國術計劃呈蔣，奉核後，以便普遍施行，本人定二十三日晚乘輪返京云，

澳洲與香港首次飛行
美机「遊藝之精神」號抵港
昨午十一時許由港抵滬

△香港二十三日路透電，美机「遊藝之精神」號，昨抵港，該机由澳大利亞起航四日後抵香港，此爲澳港間第一次之飛行，

△上海二十三日路透電，美机遊藝之精神號，今晨十一時三十分由香港抵滬，

江甯縣黨部
發起淸查田賦

△南京二十三日電，江甯縣黨部以全縣田賦自清末魚鱗冊散失後，全縣田地畝數，總額若干，無從稽考，爲整理田賦充裕縣庫起見，特召集各區黨分部委員會議，決定舉行全縣黨員總動員，淸查田賦，幷定淸查辦法草案，俟呈准蘇省黨部轉咨省府備案後，即定期實行淸查，

日使有吉在平之酬酢

△北平二十二日電，日使有吉來平後，二十一日晚詣張學良，二十二日晚應周大文宴，席間相談甚款，有吉定下週離平赴滬，並定二十四日晚邀張學良，及平市當局，表示答謝，

內政會議提案
俟各地考察員返機始製定

△南京二十三日電，第一次全國內政會議之提案，本擬由內政部先行選擇內政方面重要問題，制定討論範圍，如地方自治，地方行政組織，土地調查，辦行保衛團等，惟內部因出發考察官員廿乃光等，即係分赴各地實地考察，上述重要問題，又俟彼等回京後，彙集報告，根據各地實地情形及考察意見，始能製定提案，

鄂政拾零

籌備四省公路會議 △漢口廿三日電，四省公路會議，即將在漢開會，蔣廿三日指定總部秘書羅君強，王兆荃，運輸處長林湘，交通處徐僖東等四人，負責籌備，並編製方案，擬定路線，以便提會討論云，

△漢口廿三日電，公安局長陳希曾廿三日分令所屬繼續嚴密淸查戶口，以維治安，防匪復竄匪，

組織提倡國貨會 △漢口廿三日電，漢商會廿三日執監聯席會議，決組織提倡國貨委會，推執委馬伯甫，金蓉樵，楊輝建，常委，朱瑞峯等，負責組織，定一週內正式成立，

武昌地法院易長 △漢口廿三日電，武昌地方法院長李治東因回籍卸職，在新任未到前，高法院已派萬士冠暫往接收，兼代職務，聞新任院長，即由國來鄂履新云，

要電一束

△南京廿三日電，中大學生自治會，於歐陵(錫朋)、鳳潮後，無形停頓，現該校已開學月餘，各學生正謀恢復，分頭簽名發起，

△南京廿三日電，據某機關得卡忌利電稱，有華人飛行家三名，現受中國政府聘請，業已首途歸國，該三人係在加拿大畢業飛行術者云，

△漢口廿三日電，美駐華商務參贊安立德父子，日前赴湘參觀後返漢，幷乘便謁蔣，定二十四日返滬，

△南京廿三日電，鐵部與美商定購枕木廿萬根，已運到，現交津浦路局，作該路抽換枕木之用，該項枕木購價四十餘萬元，由該路局收入項下撥還云，

△北平廿三日電，平津院校教聯會，廿三日例會決議，一，每人月捐薪金百一援助義軍，二，派員赴國聯主持正義，

晉江縣黨部 請將方聲濤撤職嚴辦

「包庇土匪爲民公敵」

（泉訊）晉江縣黨部廿二日通電云，各級黨部各級民衆團體各學校各報館均鑒，閩省政治腐惡，土匪橫行，社會紛亂，民生凋敝，實由於代主席方聲濤，禍匪殃民，顛倒省政，幸十九路軍入閩綏靖，民情歡躍，各縣民衆，莫不鵠誠請求剿辦匪軍，蔣主任顧念民情，拘拿陳匪國輝於前，剿辦陳部匪軍於後，而擾民殃民之省防軍匪首，如何顯祖，洪文德等，係人民之衆怨，懼鐵軍之威勇，棄部私逃，幸扣留汕頭市府，若方聲濤尙有一線之良心，亦應痛悔前惡，爲民請命，乃竟施行其一貫之包庇土匪政策，視法紀如弁髦，待民衆如芻狗，百方營救陳匪國輝於前，又復電請汕頭市政府，保釋匪要何顯祖洪文德於後，甘作閩民公敵，罪惡昭著，豈容寬恕，本會深以方氏不去，閩民難平，除電請中央將包庇土匪之方聲濤撤職嚴辦，並電請駐閩綏靖公署迅予槍決陳國輝，提解匪犯何顯祖洪文德嚴辦外，特電馳聞，務希一致主張，借達目的，不勝迫切翹望之至，中國國民黨晉江縣執行委員會叩，

又電云，南京國民政府林主席鈞鑒，閩民暨受匪患，水深火熱，現陳匪國輝，何匪顯祖，經已緝獲，而方聲濤身爲省府主席，不能除匪以安民，竟爲匪奔走，請釋包庇土匪，爲民公敵，懇請迅將方聲濤撤職嚴辦，以慰民心，晉江縣黨部叩，

又電云，福州綏靖主任蔣勛鑒，洪匪文德，何匪顯祖，經汕頭市政府緝獲，懇即派員往提，處以極刑，以快人心，晉江縣黨部叩，

又電云，汕頭市政府公鑒，閩方代主席有電貴府釋放洪文德何顯祖二匪，民衆聞訊，憤激異常，除請綏靖署派員往提外，希順輿情，將該匪等押解閩綏靖署究辦，晉江縣黨部，

昨日球訊 廈大勝集美

本日晉江對英華

昨日（廿三）下午公園球賽爲廈大對集美，爲本屆比賽閩僑錦標之一幕，因集美得七分，廈大與晉江得六分，誰輸不得也，加以兩隊均名震一時，是以下午三時三刻，觀衆達四千人，爲歷來所未見之擁擠，已各踞場四周，昨日集美軍于南，於四時一刻開賽，裁判員爲嚴伯，廈大開球後，即取攻勢，十分鐘內，以集美防守得法，未有成功，四時廿五分集美反攻，奪得罰球權利，大好機會，失之交臂，早知其奏，此後廈大奪球，即大舉進攻，球均盤旋於集美之門，其前鋒度曾以巧妙之盤球，偷渡數關，踏進內境，乃心慌一蹴，越木而過，殊爲可惜，至五時上半場告終，均無結果，五時十分再戰，徒以腳頭太慢，往往爲敵所奪，功敗垂成，前鋒之呆笨，後衛之慌忙，亦爲失敗之癥結，此後互有攻守，至五時三十九分集美被罰角球，爲廈大前鋒乘擁而入，遂失一球，觀衆呼聲震天，五時廿六分，廈大以不斷之攻勢，又勝一球，集美遂一蹶不振，至五時五十分，廈大被罰十二碼，爲集美前鋒一蹴越門，至五時五十五分，銀笛一聲，廈大竟以二對〇獲勝，集美竟以七分終矣，（本屆係循環制）聞本日晉江對英華，仍係四時一刻舉行，明日（廿五）下午三時舉行決賽，由林振成局長給獎，如晉江于本日獲勝，則與廈大爲錦標之奪戰云，

何顯祖黨羽 繼續匯款赴汕運動 衆怒難犯

何顯祖黨羽王家權，於十七日攜帶鉅款，坐海甯輪往汕，營救何洪，經廈各縣同鄉電汕拘捕，已誌昨報，茲據汕來信云，家權在汕行蹤詭秘，雖經同鄉四處尋找，尙未拘獲，而廈方黨羽何尙文陳炳炎等，昨對外宣稱，接家權電，何洪案經分頭疏通，前途樂觀，請速商楊耀庭陳攀，再匯五萬元來汕應需云云，聞何尙文等接電，即向楊陳洽商，已經照匯，按楊耀庭即晉豐老板，爲楊持之親屬，與何顯祖交極深，其子楊伯奇，任何軍需處長，何在莆仙搜括之款，均交楊伯奇存放銀行，唯際此何顯祖塌台之時，楊等雖暗中營救，外面實不願冒何黨之惡名，昨特向各報登載廣告，云與何顯祖無關云云，又何

大學生痛毆謝洪濤

黨謝洪濤，昨赴廈門大學，向莆仙學生疏通，商營救何洪事，爲學生們痛打一頓，聞思明縣莆仙旅廈同鄉會，昨爲此事特呈公安局縣政府，請派隊往廈大拘捕滋事學生究辦云云，所謂莆仙旅廈同鄉會者，本爲何顯祖發起組織，其中一切會務，多由何黨一手包辦，即如葉文瑝，最近在仙遊承辦興泰里煙苗捐，從前任該會監察委員，本年亦任該會坐辦，且興化同鄉，在廈門者，數約一萬餘人，該會會員，自組織以來，已十年餘，會員第一屆徵集百四十餘人外，至今並無加增，同鄉請求加入者，何黨概加刁難拒絕，以達其包辦之目的，現聞興化旅廈各團體，將聯合起來，推翻該會云，

杏春毒死案今日開審

已票傳兩造及證人

禾山蓮坂社薛拱逮婢女杏春毒死一案，經檢處以幫助自殺等罪起訴後，地方法院刑庭推事項斌經定今（二十四）日上午九時開庭審問，票傳被告薛拱逮媽又生及證人葉根造等三人，自紅花水晶案而後，最近此案發生亦震動一時，注意前往旁聽者當不乏人也，

王克振家被巨竊

郵政儲金險些支去

鼓浪嶼東山頂門牌五十六號住戶王克振，（廈門海關檢查員），福州人，于昨上午十時許，其被身衣服裝價值（約二十餘元）惠順偷去現鈔八十元，金戒指五個，珠手環一對，約值二百餘元，并郵局儲金部二本，一本存款七百元，一本存款九百餘元，追發覺後，乃將情報告工部局，該局立派偵探到地查視，據王克振妻云，先是有身着壽裝少年（操廈語）到該屋，詢問本樓共住幾家，據答二家，又詢有許姓住在這裏否，答有，現許姓已外出，該少年乃返，渠全不疑，到廚房燒午飯，傭婦在樓下洗衣，渠夫（即王克振）亦在廈門，故樓上無人看管，比渠夫返家，忽接郵局電話，謂有人向支儲款，可否照付，始查知失竊，但向郵局支款之壽郎已逃云

陳部二軍需在皷就捕

挾款十餘萬元爲潰兵代表指拘

昨（二十）日下午一時許，鼓浪嶼工部局捕獲陳國輝部軍需處股長股員吳再春陳燕良等三人，當押于該局拘留所內，查吳等係二十二日下午由南安來廈，賃居于鼓浪嶼內厝澳附近，有陳部潰兵四五十人跟蹤來，此項潰兵多外籍，據云，吳等帶有餉款十餘萬元，乃向吳等要求給予遣散費，吳未允，遂發生爭執，昨晨八時許，各散兵復舉代表二人渡鼓，攜函向吳交涉，吳等不理，于是代表乃召巡捕，于下午一時許，將吳再春，陳燕良等三人一併交捕房拘押，聞各同鄉會得訊，今日將有嚴重表示云，

○　○　○

省教界力爭教育費

推舉代表質問劉樹梅 電財部力請按月撥足

（福州特訊）本省教育費原定由鹽稅項下每月撥付十二萬元，乃歷來鹽務當局方面藉口收入不足，每月僅撥十萬數千元，經教育界數度力爭，未得效果，最後運署裁併，月省經費三萬元左右，教育界因又請財部及本省鹽務當局照原案每月實撥十二萬元，乃鹽使兼稽核分所經理劉樹梅氏，對教育界之請求陽表贊助，而暗中密電財部請核減教育費二萬元，每月撥付十萬元，教育界聞訊大爲不平，十五日各校校長及各校代表開會討論對付辦法，推舉吳則范陳昭時林汝民戴錫璋陳大霖張永榮張廷蔭等，於十八日上午入時齊集侯官縣前私立福州中學，同往運署謁見劉樹梅質問，一切劉氏初推辭不見，經再三交涉，始出見各代表，各代表質問劉氏何以電部建議核減教育費二萬元，劉氏極力否認此事，並負責聲明，如財部有裁減教育費之命令，本人必電部力爭，力爭不得，即宜告辭職，各代表又問運使既肯以去就力爭教費，何不即將節省經費項下，每月撥足十二萬元，劉氏謂目前正在整理鹽務，實有種種困難，再過二三個月，必逐漸增加，達到十二萬元之額，各代表認爲相當滿意，遂興辭而出，又推吳則范，戴錫璋等數人，於本（十九）日往謁萬子謙，陳述教費困難情形，請予贊助，並與劉樹梅商議整理鹽務，又教育經費保障獨立運動委員會，十八日亦電財部，力請按月撥足本省教育經費十二萬元，俾教育得資維持，不至陷於停頓云，（十月十九日）

抗日會擬 組女糾察隊

以學生或教員担任

廈門抗日救國會，近鑒於市上仇貨充斥，時見一般無知婦人，逕向奸商採購仇貨，決擬組織女糾察隊，預定人數十餘名，函請各中等學校女學生或教員担任，以便從事查緝云，又訊，該會於昨日自晨至晚，捉獲購買仇貨男婦四五人，姑念初次觸犯，只用烏油塗面，然後釋放，以儆效尤，并責斥如下次再敢違犯者，決以嚴厲手段執行，割其耳朵云，

○　○　○

鼓嶼督促電燈履約會

林曼馥任常務

鼓浪嶼各界督促中華電汽公司履約改善委員會，昨（廿二）日下午三時，開第一次常會，到會者林曼馥，李家鯤，孫家畿等數人，行禮如儀，討論事項，一，公舉第三區黨部代表林曼馥爲常務委員案，議決通過，二，公舉區教育會代表孫家畿爲文書案，議決通過，三，辦公地點假第三區黨部案，議決通過，四，函中華電汽公司切實履行以前所訂各項條約，限一星期內爲圓滿答覆案，議決通過，

○　○　○

教局秋季球類比賽 參加隊名及比賽時間（續）

日期	球類	組別	比賽球隊	比賽時間（均下午）	地點
十一月三日	壘球	男中	大同對養元	仝	廈大
仝	仝	女中	慈勤對雙十	仝	廈大
仝	仝	女小	毓德對廈實	仝	同文
四日	仝	民衆	英南對健集	仝	同文
仝	仝	男中	英華對廈中	仝	廈大
仝	仝	男小	養元對龍山	仝	同文
仝	仝	男小	鼎玉對競存	二時半	廈大
仝	仝	男小	大中對何文	四時	廈大
五日	仝	民衆	精武對鷺光	仝	同文
仝	仝	男中	同文對大同	仝	廈大
仝	仝	男小	大中對何東	二時半	同文
仝	仝	男小	集友對龍山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
金陶區 停辦七校

經費缺乏

（泉訊）南安金陶區本有學校十餘校，此次忽停辦七

陳佩玉逃蹤如何？

安溪亦傳陳逃蓮塘

陳佩玉有逃回蓮塘之說，已誌前報，昨續接安溪消息，據湖頭來客云，陳於慘敗時，匿跡桂洋鄉，（永春屬）至日前某夜始由桂洋沿山路行至湖頭之上雲洞脚，再夜行回南安蓮塘，聞抵上雲洞時，係由桂洋鄉民四人帶路，抵該處時，陳給以大洋二十，並令其各分五元云，

○　○　○

晉江南安 兩縣車路之實測

計有四十六條

（泉州訊）閩南輿地學社自南安縣地形圖測稿完成後，近再補測晉江中部，未測部份，至第二期計劃之安溪，同安，永春各縣，亦在籌劃進行中，其經費仍先由發起人蔡芳澤氏負債維持，而黨政軍各方，亦深爲同情，擬籌資贊助其成，現該社又將數年來實地測量晉南二縣各車路經過路線，製成圖表，計得四十六條，即晉江縣範圍內，四百九十三華里，南安縣範圍內，七百三十一里，按華里原分兩種，一，新制以一千五百市尺（即五百米突尺）爲一里，一，舊制以一千八百營造尺（即一千八百九十英尺）爲一里，每英里（哩）爲五千二百八十尺，即華里二里八餘，以下所述華里，係據其所記舊制者，

△泉洛路，自泉州東門車站，經瑞峯嶺，官頭，至洛陽車站，長二〇、七華里（舊制以下華里均指舊制）寬四尺，建於十一年至十三年，

△泉秀路，自泉州較場車站，經法石，至後渚，長一八、〇華里，寬二四尺，建於民十五年，

△泉安路，自泉州站，經青陽，至安海站，長四五、七華里，寬三〇尺，建於民七至十年，

△泉蓮路，自泉州順洲橋，經前埔，官橋，水頭，石井，至蓮河，長八九、五里，寬二四、二八、尺，建於民二十至廿一年，

△泉深路，自泉州浮橋，經八尺嶺，黃塘，而至深尾，長三五、四里，寬二四、尺，築於民十七至十九年，

△泉永路，自泉州西門，經洪瀨時山，而至永春縣城，長一二八、五華里，寬二四〇二六，建於民八年至民十三年，

△泉圍路，自石獅，經古盈金井，而至圍頭，海埭，長四四、二華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一年，原定由泉州起點，現係從石獅，另從坑口之南，分一支線至塘東，

△石東路，自石獅，經前村，而至東石碼頭，長三五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九年，

△石浦路，自石獅大崙街車站，經前村而至浦內，長七、四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二十年，

△石蒲路，自石獅後花，經鑫湖，而至浦內，長五五、二里，寬二四尺，築於民二十年，未通車，

△石湖路，自石獅民生路，經蕃厝，至湖江，長一八、〇里，寬二四尺，築於民二十年，至目前計六里即二哩一四八，在籌建中，

△石永路，自石獅民生路，經官頭而至永甯，長一五、三里，寬二二，築於民十九年，

△石永路，自石獅民生路，經官頭而至永甯，長一五、三里，寬二，築於民十九年，

△衙石路，自衙口經內坑，而至石獅，長一五、二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二十一年，

△衙石支線，自內坑街接，經沙美頭，而至永甯，長七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廿一年，

△金深路，自金井，經古安，而至深滬西頭，長一二、五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九年，

△青石路，自青陽沿塘街，經古安，而至石獅，接長一六、五里，寬二四、二八，築於民十一年，

△蘇厝路，自蘇厝海八路街接，經古安而[illegible]橋南接泉安路，長一六、五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二十年，倘在建築中，

△靈石路，自靈水車站，經古安而至石獅大崙街車站，長二〇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二十年，倘在建築中，

△海石路，自安海經萬下，而至東石碼頭，長一五、八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九年，

△海嶺路，自安海經五里橋水頭，而至小盈嶺，長二三、五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五年至民十八年，

△深安路，自深尾，經娘媽橋嶺兜官橋，而至安海，長五一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七年，

△安黃路，自安海經內坑官橋，而至黃山，長一九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二十一年，

△安貢支線，自內坑經官橋，而至大宅，長七、〇里，寬二四尺，築於民二十年，

△海八路，自安海經磁灶，深坑，而至八尺嶺，長四九、五里，寬四尺，築於民十九年至民二十年，

△泉蓮支線，自大盈橋尾，經磁灶深坑，而至文斗店，長六、〇里，寬二四尺，築於民二十年至民廿一年，

△官東路，自官橋，經風鼓隔湯井，而至東田，長三九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九年至二十年，

△東橋路，自東田，經湯井而至娘媽橋，長二一、〇里，寬三〇，築於民二十年，

△叢榕路，自大盈尾，經湯井而至榕橋（娘媽橋），長二〇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二十年，

△蓮東路，自蓮東學校，經前街而至東田，長一六、五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二十年，另由學校經前口街接深滬塘[illegible]

△同英路，自同安城，經五峯深隔，而至英圩，長七四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二十年，實測段由英圩至深隔計三十七里，即十三英哩二四三，

△溪南路，自深尾，經古蕃，而至後安，長一八、二六八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五年至民十九年，

△美湖路，自林新街，經大宇安溪，而至湖頭，長一〇〇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九年至二十年，實測段僅至安溪縣政府，計五十里，即十七英哩八九六，

△美淘路，自美林新街，經福嶺而至金淘坂，長二九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九年至民二十年，

△詩淘路，自詩山師街，經青林隔金淘，而至院口，長二九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八年至十三年，另從院口經淘口或新嶺至芸尾，

△新溪路，自詩山頭街，經高來隔蚶斗，而至安溪縣城，長四二、〇里，寬二四尺，築於民十八年至民十九年，

△詩溪支路，自高來隔，經蓬島，而至永春，長三七、〇里，寬二四尺，築於民二十年，實測段僅至下卷計十四里，即五英哩〇一一，

△鵬碼路，自鵬區下店街，經林埔橋，而至碼頭，長一四、五里，寬二〇，築於民十八年至民十九年，

△永洪路，自永春縣城，經下店街（九都）而至洪瀨，長六七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九年至[illegible]縣城，長六七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二十年至民廿一年，實測段僅至山頂計三十七里即十二哩二四三，

△南仙支線，自幢內，經晉江山頂，而至大羅溪，長九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十九年至二十年，

△洪羅路，自洪瀨，經仁宅，而至大羅溪，長三〇里，寬二四尺，築於民二十年至民二十一年，由仁宅至大羅溪段未成，

△洪南路，自洪瀨，經霞嶺下井，而至南廳，長三〇、〇里，寬二四尺，築於民二十年至二十一年，未通車，

△泉永支線，自洪瀨，經詞口，而至四都前鋪，長一三、〇里，寬二四，築於民二十年至民二十一年，未通車，

△龍陽路，自官頭泉洛路，經湖山嶺呂埔而至陽市，長二四、四里，[illegible]六年至民十七年，[illegible]此段計十一華里有奇，[illegible]

郭星明 昨又演一幕蹈海

次投海之

（二十三）夜十時許，特務警長宋文管見一林青巡邏碼頭，[illegible]

失竊

黃鴻猷報捕兩同鄉

福州人黃鴻猷，年三十六歲，寓新民國路門牌二六號福新雅旅館二樓，（二十三）日午前投報警署，於昨（二十二）日下午七時半，由寓外出，[illegible]九時許返寓，見房內皮箱被撬，所存銀元二百餘元，衣物等失竊，[illegible]

年男子，身着黑色西裝，在該處蹈海，[illegible]（即自稱爲郭松齡之姪者）[illegible]

簡報

△……廈警備司令部參謀張豫春，因運其夫人靈柩回閩安葬，特請假於今（二十四）日搭海甯輪首途，

△……碼頭工人高勇伴，年二十七歲，晉江人，住大王宮，（亦碼頭工人）於昨午向陳本借銀二角，陳未之允，高遂惱羞成怒，[illegible]

△……[illegible]

△……鼓浪嶼七區商會（二十三）日晚七時召開第二十二次常會，議案七條，[illegible]

△……王居民，[illegible]